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 函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李翠鳳
電話：(02)2312-4661
傳真：(02)2312-5818
電子信箱：g7111491@moa.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

發文字號：農科字第1150052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TTCH1 115年度-業界科專計畫二次公告徵求-附件.pdf)

主旨：本部「115年度農業業界科專計畫」第2次公開徵求作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獎勵及輔導辦法辦理。
- 二、本部前以114年5月13日農科字第1140052631號(諒達)函知於114年5月13日至7月31日公開徵求旨揭計畫，考量該項計畫尚有補助額度，爰自即日起至本(115)年3月31日止開放第2次受理申請作業。
- 三、旨揭計畫第2次公開徵求項目為「開發具減碳效益之電動化農業機械」，徵求類別僅為「單一申請」類型之「研究開發」計畫，徵求重點詳如附件。
- 四、有關申請資格、作業程序、計畫書撰寫說明及相關文件等詳細資訊，請至「AgTech農業科技專案計畫服務網」瀏覽說明影片與下載資料(網址：<https://agtech.moa.gov.tw/>)，並可進一步洽詢農業科專服務小組，電話：(02)2586-5000轉分機751、752、755、761、763、765。

正本：本部綜合規劃司、本部資源永續利用司、本部農民輔導司、本部畜牧司、本部農糧署、本部漁業署、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本部農業試驗所、本部林業試驗所、本部水產試驗所、本部畜產試驗所、本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苗栗

國立中興大學

第1頁，共4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2頁/共5頁



1150002693 115/02/05

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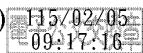


訂

線

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本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本部種苗改良繁殖場、本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本部花卉創新園區研究發展中心、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中山大學、東海大學、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財團法人台灣香蕉研究所、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財團法人農業機械化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財團法人資源循環台灣基金會、社團法人臺灣穀物產業發展協會、中華民國米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蔬果輸出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乳業協會、中華民國養羊協會、中華民國酪農協會、中華民國養鹿協會、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雞協會、中華民國養鴨協會、中華民國養鵝協會、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中華民國水產種苗協會、中華中小企業跨業交流協會、中華盆花發展協會、中國畜牧學會、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台灣農業設施協會、台灣省雜糧商業公會聯合會、台灣畜牧協會、台灣科技農企業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種苗改進協會、台灣農機工業同業公會、台灣農業跨領域發展協會、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協會、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台灣養蜂協會、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農業科專服務小組)、本部農業科技司前瞻規劃科、本部農業科技司技術服務科、本部農業科技司加工加值科、本部農業科技司研究發展科(均含附件)



農業部

第 2 次公開徵求 115 年度農業業界科專計畫

農業部為辦理 115 年度農業業界科專計畫第 2 次公開徵求，特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受理相關作業事項。本次公開徵求項目為「開發具減碳效益之電動化農業機械」，期藉由政府挹注資源，持續鼓勵企業投入農業關鍵議題之科技研發，並將研發成果之技術與產品完成商品化，共同提升農業競爭力。

壹、申請期限

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二）截止收件（紙本送件以郵戳為憑，線上申請以取得線上申請收執聯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貳、申請資格

- 一、國內依法規登記之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法人、農業產銷班或公司，並不得為陸資投資企業，且非銀行拒絕往來戶；申請人為公司者，其公司淨值（股東權益）需為正值。
- 二、申請對象除符合前條申請資格之對象外，另鼓勵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中小企業或新創事業，以及近 3 年未執行農業業界科專計畫之申請人進行研提。

參、計畫申請類型與經費補助說明

計畫類型	單一申請-研究開發計畫
計畫時程	自 115 年 7 月 1 日起執行，以不超過 1.5 年為原則
計畫參與項數	1. 申請人同一時期申請或執行計畫，以不超過 2 項計畫為原則。惟聯合申請之主導廠商及聯盟成員同一時期申請或執行之單一申請型式計畫以 1 項為原則。 2. 申請人為農業產銷班者，同一時期申請或執行之計畫件數以 1 項為原則。
經費補助上限	1. 申請人為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公司或法人者，同時執行 1 項以上研發計畫時，每年度總補助金額以 500 萬元為限。 2. 申請人為農業產銷班者，全程總補助金額以不超過 200 萬元為原則。
補助比率上限	計畫總經費之 50% 為限
經費編列原則	1. 申請人為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公司或法人者，配合款以小於申請人實收資本額或財產/資本/股金總額為原則，亦即，年度補助款 ≤ 年度配合款 ≤ 實收資本額或財產/資本/股金總額。 2. 申請人如未辦理工商登記，且未能提交最近 3 年之「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者，全程總補助金額以不超過 200 萬元為原則。

肆、計畫徵求說明

徵求題目	徵求說明
開發具減碳效益之電動化農業機械	配合淨零排放與永續發展政策，鼓勵產業針對特定品項（如農糧作物、經濟動物或養殖魚種）與作業階段（如栽培、餵飼、養殖、採收或分選等），研發電動化農業機械或輔以綠色能源之動力來源（如太陽能、風能或沼氣），並須明確設定應用情境、評估成本效益及量化減碳效益指標，包含節電量、節油量、節水量、能源自給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或溫室氣體減排量等，以提升我國農業機械產業之競爭力與永續性。

註：本次農業業界科專計畫研提內容僅以此政策優先題目為限。

伍、注意事項

一、本公告為公開徵求之重點摘要，申請人應詳閱「農業業界科專申請作業手冊」，俾利知悉其他相關說明及契約規章。



二、本案採「紙本郵寄」與「線上申請」方式擇一申請，於上述截止收件日前檢送計畫書及應備文件，可利用農業科技專案計畫服務網 (<https://agtech.moa.gov.tw/>) 所公告之線上申請系統進行計畫書上傳，或以郵寄方式至「10461 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16-8 號 7 樓 台灣經濟研究院農業科專服務小組 收」。

三、如需進一步諮詢請撥打洽詢專線：(02)25865000 轉分機 751、752、755、761、763、764、765，或留言信箱：

<https://agtech.moa.gov.tw/WebService/contact>

敬請產業先進把握機會，踴躍申請政府研發補助資源！